

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对港澳居民不实行网上预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9B_BD_c36_49567.htm 司法部发布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公告，公告规定，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的报名方式分为网上预报名和现场报名。网上预报名时间为6月10日至25日。实行网上预报名地区的考生可在上述期间内登录本网

(<http://www.legalinfo.gov.cn>) 进行网上预报名。现场报名时间为7月1日至20日。9月16、17日考试。6月10日至25日网上预报名为方便报名，提高效率，受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委托，中国普法网将独家提供网上预报名的网络支持。届时考生可登录本网，下载、打印报名表，并按照填表说明和要求真实、准确地填写后，在报名时提交审验；不能提前下载和填写报名表的人员，可直接在报名点领取并填写报名表；已网上预报名的考生，可打印提交含有本人信息的报名表，也可不另外提交报名表。各地是否实行网上预报名，由省一级司法行政机关确定并公告。现场报名时间为7月1日至20日，各地司法行政机关可以根据本地区报名工作的实际需要，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内确定具体的现场报名时间，并向社会公布。考生报名时，要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（居民身份证、军官证、士兵证）原件及复印件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持港澳台地区和国外高等院校学历的人员报名时，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）、本人近期同一底片1寸彩色免冠证件用照片3张等。公告规定，已经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取得A类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，以及已经取得B类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但尚未取得高等院校本科以

上毕业学历的人员，不得再次报名参加国家司法考试。考试时间为9月16日、17日 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时间为9月16日、17日。内容包括：理论法学、应用法学、现行法律规定、法律实务和法律职业道德。命题范围以司法部制定并公布的《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大纲》为准。考试分为四份试卷，每份试卷分值为150分，四卷总分为600分。公告特别强调，司法部不举办考前培训班，也不委托任何单位进行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考前培训辅导。考后公布试题、参考答案 开通异议专区 为确保国家司法考试公平、公正，进一步增加国家司法考试的透明度，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结束后，司法部将在考试结束次日向社会公布考试试题，在考试结束三日后公布试题参考答案。应试人员对试题参考答案有异议的，可自试题、参考答案公布之日起至9月26日期间登录本网，在“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试题参考答案异议专区”中对试题参考答案提出异议并说明理由。司法部将组织专人收集、整理各方面对试题参考答案提出的意见，并在试卷正式评阅工作开始前提交专门成立的“试题参考答案审查专家组”研究、论证。港澳居民不实行网上预报名 为方便香港、澳门居民参加国家统一司法考试，根据《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参加国家司法考试若干规定》，司法部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设立考区、考场，举行国家司法考试。在内地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香港、澳门居民，可以在香港、澳门报名，也可以在内地居所地司法行政机关指定的报名点报名，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在内地报名的，须提交在内地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证明。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对港澳居民不实行网上预报名。 现役军人报名 现役军人报名参加国家

司法考试事宜，仍按司法部与解放军总政治部联合发布的《关于组织军队现役人员参加2002年国家司法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办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